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1-021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4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中关村东升国际科学园2号楼B1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30日

至2021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经营计划及预算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

	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张维军	√
14.02	朱兆骐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1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张送根、北京智汇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智汇德创（天津）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信汇科技有限公司应对议案 9 回避表决；股东信汇科技有限公司应对议案 11 回避表决。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77	天智航	2021/4/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护照、股东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原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原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4、拟现场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 16 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sunxiaoyan@tinavi.com 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 16:00，信函中需注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 登记时间： 2021 年 4 月 28 日（16:00 之前）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中关村东升国际科学园 2 号楼 B1 层会议室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东升国际科学园 7 号楼 2 层

邮编： 100192

电话： 010-82156660

邮箱： sunxiaoyan@tinavi.com

联系人：黄军辉 孙晓燕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经营计划及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1	张维军	
14.02	朱兆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